

教育部 函

機關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
傳 真：(02)23976919

聯絡人：黃詩婷

電 話：(02)77366222

受文者：國立臺東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11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師(一)字第1020165469B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發布令及修正條文

主旨：「各級學校資深優良教師獎勵要點」第8點，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02年11月18日以臺教師(一)字第1020165469A號令修正發布，茲檢送發布令影本及修正規定各1份，請 查照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縣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本部國際及兩岸教育司

副本：本部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

102/11/18
13:35:11

